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投资企业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亚明照明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上海亚明照明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 4,5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次担保在内公司为其担保余额为 470 万美元及 10,500 万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2018 年 10 月 9 日，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同意为上海亚明照明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杨浦支行的本次贷款进行担保，担保金额为 4,500 万元人民币。

（二）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 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 2018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为投资企业提供贷款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上海亚明照明有限公司提供 40,0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数）的贷款担保额度。

公司本次为上海亚明照明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 4,5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次担保在内公司为其担保余额为 470 万美元及 10,500 万元人民币，合计约为

13,744 万元人民币（汇率：2018 年 10 月 9 日，1 美元等于 6.9019 元人民币），此担保事项在担保额度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上海亚明照明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1986 年 3 月 10 日，注册地点为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嘉新公路 1001 号，法定代表人为欧阳葵，经营范围为照明电器产品的技术开发，节能照明灯、灯用附件和灯具的制造，照明电器的销售，照明成套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智能化集成领域的软件、系统开发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并提供自有房屋设备租赁（金融租赁除外）。照明设备出售，仓储服务业务和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合同能源管理，企业管理。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科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18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71,028,791.53	1,203,522,080.80
负债总额	713,611,130.57	686,350,977.53
其中：贷款总额	395,892,102.00	375,731,154.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38,553,003.14	499,240,860.90
科目	2017 年 1—12 月 (经审计)	2018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35,194,022.87	238,986,764.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006,483.85	-39,190,641.9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保证人：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 2、被担保人：上海亚明照明有限公司
- 3、担保金额：4,500 万元人民币
-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5、担保期限：上海亚明照明有限公司的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10 月 9 日—2019 年 4 月 9 日。公司为其提供的担保期限自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9,147 万欧元、470 万美元和 40,500 万元人民币，合计约为 195,603 万元人民币（汇率：2018 年 10 月 9 日，1 欧元等于 7.9312 元人民币；1 美元等于 6.9019 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58.13%。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也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1 日